

沧县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公告

沧文告字[2023]11号

经沧县人民政府批准,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拍卖方式公开出让2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出让宗地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序号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要求				出让年限	竞买保证金(万元)
					容积率	建筑密度	建筑系数	绿地率		
1	沧县GTP-2021-04号	狮城大道以东 劝学路以北	7023.16	商业、居住	2.0-2.2	不大于20%	/	不小于35%	居住70年 商业40年	2050
2	沧县GTP-2023-12号	狮城大道以东 劝学路以南	25820.21	商业、居住	2.0-2.2	不大于20%	/	不小于35%	居住70年 商业40年	7400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申请人可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但法律、法规对申请人另有限制条件的除外。国发[2010]10号、国土资发[2010]151号等文件规定以及欠缴土地出让金和不符合申请条件的,不得报名参加竞买。

三、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采用增价拍卖方式,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四、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要求,见拍卖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3年7月25日至2023年8月14日,到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领取拍卖出让文件。竞买申请人获取拍卖出让文件前必须进行市场主体注册!竞买资格申请程序如下:未经市场主体注册登记的竞买申请人,请按照“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首页的“市场主体登录”http://publicservice.hebpr.gov.cn/PublicService/memberlogin/memberLogin?Type=1页面中的注册指南进行市场主体注册,市场主体注册咨询电话:0317-3016507。

五、申请人可于2023年7月25日至2023年8月14日,到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书面申

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14日15时(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竞买保证金请注明:XX号宗地竞买保证金,且竞买保证金交款人须与竞买申请人名称一致)。经审查,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将在2023年8月14日17时前确认其竞买资格。

六、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活动在沧县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开标室进行。2幅地块拍卖时间为:2023年8月15日9时30分开始。

七、其他需要公告事项

(一)竞买人应详细阅读本次土地拍卖文件、自行实地踏勘拟出地块。竞买人参加竞买,即表明已经全面了解出地块的现状,全部接受了拍卖文件的规定。本次拍卖出让的宗地、详细资料、出让条件,具体要求详见拍卖文件。

(二)地块提交书面申请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14日15时00分。

(三)拍卖文件审查、参加竞买申请报名、竞买资格的确认均在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

(四)此公告可登录中国土地市场网(www.landchina.com)和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ggzy.hebei.gov.cn/fbgfwpt/jydt/salesPlat.html)进行查阅。公告期间,出让公告内容发生变化的,以最后发布的补充公告为准。

八、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1. 沧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地址:沧州市黄河东路39号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317-3160537

2. 沧县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地址:沧州市黄河东路31号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317-3016507

3. 银行账户
收款单位:沧县政务服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沧县支行(备注栏内必须填写竞买保证金)
银行账号:100959301827

2023年7月24日

献县大地燃气有限公司下淀鄂安沧分输站至河城街镇小屯村次高压管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开展献县大地燃气有限公司《下淀鄂安沧分输站至河城街镇小屯村次高压管线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有关的意见。

一、查阅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rhW00QEikszh3Xmy02RJyw, 提取码:agrt

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可联系建设单位索取(联系方式见下文);请提前一个工作日致电联系。

二、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wSiwUlpzPxFChE6Wnp1g, 提取码:4p9e。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以小屯门站址为中心,边长5km的矩形区域范围内、管线中心线两侧200m范围内受本项目直接或间接环境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采取向建设单位拨打电话、发送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发表对工程建设和环境影响评价的意见、建议;同时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及真实姓名,以便及时回复。

主要事项:公众可就本项目在施工及运营过程中,可能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主要可关注如下一些问题:项目的建设对区域环境的影响如何、对居民的生活影响如何;是否同意项目的建设;对项目建设环保方面的其它意见及建议等。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公示时间为2023年7月21日至2023年8月3日(共十个工作日)。

六、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献县大地燃气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沧州市献县原106国道西侧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3290672300
邮箱:421229995@qq.com

公示

河北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中铁一局新运朔黄肃宁分公司生产调度中心(办公楼、附属楼)建设项目,已于2021年1月10日竣工验收合格,农民工工资已经足额支付,无拖欠,如有异议,请在10日内拨打监督电话。

1、企业负责人:岳恒利 电话:18803271623
2、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主管部门投诉电话:5033008

公告

本机关于立案调查的海兴县永康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海兴县永辉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海兴县汇田农作物种植专业合作社、海兴县汇融种植专业合作社、海兴县众缘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非法吸储公共存款案;海兴县旭泽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连续两年以上未经营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案已调查终结,拟对以上单位作出吊销营业执照的行政处罚。

现依法向以上单位公告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海市监苏听字[2023]7号)(海市监苏听字[2023]8号)。请以上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机领取,逾期视为送达。自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未行使陈述、申辩权,未要求听证的,视为放弃此权利。

海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7月25日

沧州市委组织部 沧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告

根据省人社厅通知精神,现将我市2023年度企业职工(包括事改企职工)、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因病(或非因工伤残)丧失劳动能力提前退休报名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企业职工病退

(一)企业职工申报病退人员范围及条件

经原劳动部门批准招用的国有、集体企业原固定职工、劳动合同制职工身份仍在公有制企业工作或因病改制等原因离开企业灵活就业及失业的,符合以下条件的可申报病退:1、截至2023年12月31日,男年满50周岁及以上、女年满45周岁及以上;2、社保缴费年限满15年(含视同)及以上;3、现身份为灵活就业或在非公有制企业工作的,必须符合以下条件:经原劳动部门批准招用的原属于国有、

集体企业固定职工、劳动合同制职工,曾在国有、集体企业工作满10年以上,因病、改制解除劳动关系后,重新就业(含灵活就业)的参保缴费人员(需提供企业破产、改制的政策文件及本人领取安置费、经济补偿金的原始资料)。4、符合以上申报范围和条件,但不能提供相关资料的人员,不得申报病退。

(二)报名时间地点

报名日期:2023年7月27日、28日、31日

报名地点:市人社局二楼大厅。

1、档案关系在企业的由劳动能力鉴定中心组织报名;2、档案关系在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中心代管的人员,由人力资源市场服务中心组织报名;3、档案关系在失业保险的人员和事改企单位,由社保中心组织报名。

(三)报名需提交资料

1、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病历资料:(1)材料提交之日前三个月以内的诊断证明书一份。诊断证明书的疾病内容要与病历一致。诊断证明书内容包括:疾病名称、病因诊断、疾病解剖部位、病理诊断及功能诊断。(2)住院、门诊等病历资料。其中:心脏病、高血压须提供心电图、心脏彩超等检查报告;糖尿病、肝病、肾病等须提供3年以内的多次化验单近期化验单等;脑血管疾病需提供CT片、四肢肌电图检测报告等;恶性肿瘤需提供病理诊断报告等;精神类疾病需提供专科医学诊断书、3至5年的住院病历等相关资料(住院小结、大病历);眼科需提供近期视力检查、验光诊断、矫正视力检测结果等;听力需提供近期电测听检测报告等;癫痫病需提供3

年以上的病历及历次心电图检测报告等。(3)病历需由县级(含县级)以上医疗机构出具。(4)精神类患者的病历需具有鉴定精神类疾病资质的医疗机构出具。(5)住院病历复印件要求病例完整,并加盖医疗机构公章及骑缝章。门诊病历资料要包括病历内容记录、检验检查报告(原件)及相关资料。(6)职工个人提供的各类复印材料,要由职工亲笔签名(精神病患者等不具备正常行为能力的职工由其法定监护人签字),并注明“申请2023年因病(非因工负伤)劳动能力鉴定专用”字样。(7)用人单位提供的各类复印材料要由提供单位负责核对,注明“此件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和骑缝章。

(四)各县(市、区)病退报名在各县(市、区)人社局同步报名。

二、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病退

报名程序

(一)市直机关单位公务员由单位携带因病申报提前退休(退职)人员个人申请一份及病历、诊断证明书、本人人事档案、单位申请一份、单位公示报告一份,报市委组织部公务员三科。

(二)市直机关单位工作人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由主管部门携带因病申报提前退休(退职)人员个人申请一份及病历、诊断证明书、本人人事档案、单位申请一份(主管部门在单位申请上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单位公示报告一份,经当地人社部门盖章的因病提前退休(退职)人员审批表一式四份。

(三)县(市、区)机关事业单位

1、县(市、区)机关单位公务员由本级组织部向市委组织部公务员三科提交个人申请一份、病历、诊断证明书、本人人事档案、单位申请一份、单位公示报告一份,经当地组织部盖章

章的因病提前退休(退职)人员审批表一式四份。

2、县(市、区)机关单位工作人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由本级人社局向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上报因病申报提前退休(退职)人员的个人申请一份、病历、诊断证明书、本人人事档案、单位申请一份(主管部门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单位公示报告一份,经当地人社部门盖章的因病提前退休(退职)人员审批表一式四份。

(四)病种病历申报及相关要求按企业职工申报要求办理。

(五)报名时间地点。

时间:2023年7月27日、28日、31日,报名地点:沧州市人社局工资福利科(机关事业单位病退材料报工资福利科)

2023年7月24日



沧州日报社 全媒矩阵发布 融合同期传播

我们的优势在于,一纸独大,全媒开花;
我们的自信在于,沧州气度,党报风范;
我们的实力在于,融合聚力,权威引领。

品牌栏目

沧州日报	沧州晚报	今日渤海网	沧州日报 微信公众号	沧州晚报 微信公众号	沧州融媒 微信公众号	冀云沧州 客户端	赶小集	沧州晚报 小记者
掌控沧州 微信公众号	掌握沧州 微信公众号	沧州日报 官方微博	沧州晚报 官方微博	沧州日报 抖音号	沧州晚报 抖音号	掌控沧州 抖音号	全媒体 读者俱乐部	名优特产品 展销中心
								仓鼠直播间 Hamster Live Studio

本报地址:沧州市解放西路传媒大厦 邮编:061001 总编室:3155631 广告部:3155069 广告经营许可证号:1309035000002 沧州日报印刷厂印刷